

# 第十四师生态环境局关于 5 月 29 日对《2024 年民丰产业园农村公路（金属产业园-农业产业园）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受理情况的公示

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，现将近期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受理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2025 年 5 月 29 日-2025 年 6 月 17 日。

联系电话：0903-6561160

通讯地址：昆玉市昆玉大道玉枣路 1 号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地点	建设单位	环境影响评价机构	受理日期
1	2024 年民丰产业园农村公路（金属产业园-农业产业园）	和田地区民丰县南侧	第七师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	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2025 年 5 月 29 日